

东张西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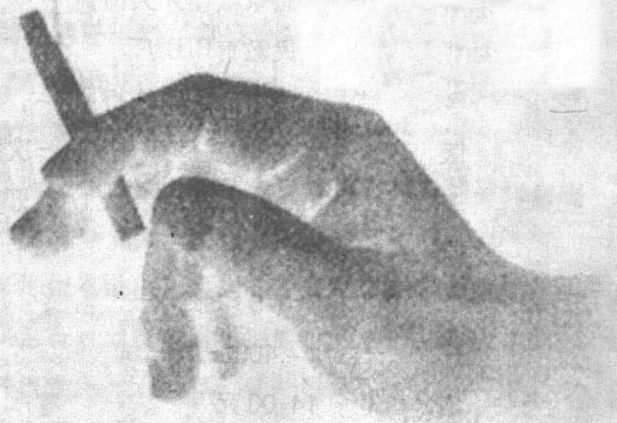
艾丹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东张西望

艾丹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东张西望/艾丹著. -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1999.4

ISBN 7-5008-2184-0

I. 东… II. 艾…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6012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北京鼓楼外大街)

印 刷: 人民教育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版 次: 1999 年 5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开

字 数: 15 万字

印 张: 7.375 印张

印 数: 1~4000 册

定 价: 14.00 元

在我这类人眼里，结婚并不是一件有什么了不起的事情，离婚也是如此。这不，我和陈虹就要走这一步了。我们为了一桩小事吵得精疲力尽之后，她咬着牙一字一句地说道：“咱俩还是分手吧。”于是，我就把脑袋钻进了壁橱，开始收拾行囊。

我离开了家，却一时想不出该去哪里。我背着一个墨绿色的军用背包，沿着楼区昏暗的小道，走到了一条充溢着节日气氛的大街上。这一天正是香港的回归之日，红灯笼从街的这一头一直延伸到另一头。在高层建筑的后面，夜空一阵亮一阵暗的，隐约还能听见一丝“噼噼啪啪”的声响，我知道那边正放着焰火。当时，我的心情真是难以描述，因为没有什么能比你知哪儿正放着焰火却又看不见它们的这类事更令人泄气了。我几乎是毫无目的地要在这个城市里转悠。有些事并不是想象得那样简单，比如，当你又将成为一个单身汉的时候，你总不会没有一点感触吧。这时，许多过去的事情往往会在你的脑子里不断地闪现。

我和陈虹是在五年前的一个冬天里结婚的。那天，这个城市的上空布满了黑云，寒风中，纸片一类的东西直往天上飞。我当时看着窗外说：“这可不是什么好兆头。”为此差点挨了陈虹一巴掌。也是那一天，远在地球另一面的我姐姐破天荒地打来一个越洋电话，她说华盛顿正下着一场罕见的大雪，因为一丝风都没有，杨树叶一样大的雪片就缓缓地往下坠。她是从一家超市的电话亭里打来的电话，她说超市里所有的人几乎都停止了购物，正透过玻璃窗观看那一奇景。我告诉她我和陈虹结婚了。听了这话，她马上用一种挺夸张的语调喊道：“真的？你知道我为什么要给你打电话吗？就是因为昨天夜里梦见你结婚啦，上帝哟，这也太巧了。我梦见的新娘子好像是你以前的同学，都管她叫‘土豆’什么的，喂，你听着，别打断我。你们的婚礼像是在一条轮船上举行的，四周挂着各种颜色的旗子，桅竿上落着一排水鸟，更绝的是梦见了许多名人也来为你们捧场，还有咱爹咱妈，他们每人都抱着一个景泰蓝的大花瓶，你说这有多逗呀……”我昏头昏脑地与她胡扯了半天，后来她又向我讲述了一番判断新娘子是不是黄花闺女的窍门，弄得我哭笑不得。如果不是因为陈虹正躺在床上，我非跟她理论一番不可，我忍住没有告诉她，我和陈虹已经同居半年多了，我和她上床的那天就知道她不是什么处女。她虽然说自己头一次做这种事，还装得跟真的似的，但我清楚她是在扯谎，有些事是装不出来的，我也一样，虽然也想扮成一副童男的样子，但她同样清楚我决不是什么童蛋子。

现在想一想，我所经历的许多事情的确是挺荒诞的。

这时，我又想起了和陈虹的第一次约会。那回，我为了见陌生女孩儿时不至于总是心律过速、语无伦次地出洋相，便从朋友那儿借来了一副深度的近视镜，这是我琢磨出的又一种控制情绪的办法。在此之前还采用过其他方式，包括在鞋子里放几个图钉或是在怀里揣个热水袋什么的。那一次，我被约到一家古色古香的茶庄里，四周的环境十分幽雅，可进门时我还是出了点儿丑。因为戴着度数极深的近视镜，我本身又是远视眼，视觉上的误差使我在跨门坎时被绊了个大趔趄。我说过，那副倒霉的眼镜是从朋友那儿借来的，他是个天生的“睁眼瞎”，大概从娘胎里一露头就是只瞎猫，而他父母居然一直都没察觉。直到有一阵子，他们发现这孩子总是顶着一鼻子灰回来，才感到有点蹊跷，于是便跟踪这孩子，后来发现他趴在地上看蚂蚁时鼻子是贴着地面的。

坐定后我发觉，她是那种长相足以让我紧张一阵子的女孩儿。因为初次见面我就迟到了，当时的气氛显得有点异样。我俩的介绍人便开始打圆场，他是一位在介绍对象上成功率极高的中年人，据说已经撮合成了三百多对，他曾在一天里同时把五对男女安排在不同的场合会面。他是电视台的摄像师，做这种事完全是出于乐趣，此公绝对是月佬的后代。当时，我坐定后，他就对陈虹说我是个怎样怎样的忠厚老实之人，因为一心搞事业而延误了终身大事。我不停地点头，听着他往下讲。陈虹却打断了他的话，她说别侃了，她只相信自己的第一判断。我小心翼翼地问这是什么意思，她一抬眼

皮，微笑了一下，那样子迷人极了。她说：“您刚一进门，我就断定了您根本就不是什么忠厚老实之人，这大概没错吧？”于是，我皱着眉头，摘下了眼镜。那一刻，爱神扇动着小翅膀从我的头顶缓缓飞过，她一箭就射中了我的心房，当时我的智商定然是一落千丈地掉在了山顶洞人的智商线上。后来，算命的说，我这类人生性有一种受虐倾向，在生活中，一旦有什么异性施虐于我，我便有可能疯狂地迷恋上她。有时，我闭上眼睛想象心目中的偶像时，她周围也总环绕着皮鞭和麻绳之类的东西。陈虹后来说，她之所以当初相中了我，是因为我目不转睛地死盯着她的那种神情打动了她。真是出师不利哟。

其实，我和陈虹的结合也算得上是天作之合。她在剧团工作，是一个被可恶的小记者们称之为“二流半”的女演员。我呢，是个编剧。我俩本可以狼狈为奸、同甘共苦一辈子的，可如今，一对可怜的狼和狈要各奔西东喽。

陈虹在我的脑子里时不时地闪现一下，我一时还忘不了她。平心而论，我和她之间并不像我有时描述的那样糟糕，几年来，夫妻间的恩恩怨怨是一言难尽的。想起新婚的那一阵子，也觉着自己是天下最幸福的人。记得有一次，她说单位发了奖金，非要请我去下馆子，事后我才知道她花掉的是义务献血的补助费，当时我的心里难受得很，我觉着喝的就是她的血。还有一些事我实在是不想提了，说起来心里就不舒服。

“我要离婚了？没错，我要离婚了。”走在那条挂满了红灯笼的大街上，我反复念叨着这句话。在我的背包里，除了

有几件换洗的衣物之外，还有一些手稿和几本书，其中有一本厚书，书名叫《终极关怀》。我比较喜爱这类宗教色彩浓重的书籍的主要原因是，我一边看这种书一边能朝着现实生活啐上几口唾沫。我还会忍不住地要朝着一些同行的脸上啐唾沫，包括那些混在剧场里观赏自己的混账话剧的编剧，他如果凑巧与我同坐在一起，便会发现身边有一位极其不讲究公共卫生的家伙。他如果表示出恼怒，我便会把食指放在嘴唇上轻轻地吹一口气，我劝他要心平气和，脸皮应当再厚一点，要清楚自己没准就是那类极没品味的家伙。我还会告诉他，作为同行，咱们的自我感觉可不要太好了，千万别被剧场里的一些假模假式的掌声所迷惑，因为这种地方除了一些傻头傻脑的票友，就是一帮只要有狗屁话剧上演便准会光顾捧场的“凯子”。我们基本上是在为这群人而写作呢。我们从事的是一种极其无聊的行当，它本该是莎士比亚那类天才的专利，我们虽然极力想模仿他的腔调，但我们整得出来吗？为了让他能进一步地醒悟，我要告诉他，就是前不久，在一次精英荟萃的聚会上，当一位商界名流听说我是个编剧时，他便放下了手中的酒杯。他眯缝着眼睛问道：“你是个编剧？”在得到肯定的回答后，他居然说：“你们胡编滥造了那么些故事，几乎都是一些垃圾。”

“垃圾？您是说我们在制造垃圾？”

“都是狗男狗女的事情。”

“什么意思？这也太过分了。”

“全是臭狗屎。”

“消消火，朋友，犯不着这样激动。”

“比狗屎还臭。”他说，他显然是有点喝多了。

“就算是吧。”我想结束这种对话，我想逃离。

“别混了，改行吧。”他同情地说道。

改行？我心想，改不了喽，除非装大丫挺的，去当导演。我本以为我的沉默能使对方有所收敛，我原以为像他这样有钱有势的人定然是良心未泯，会放过一个可怜的小编剧。但他没有，他依旧是咄咄逼人，既无同情心，又没有分寸感。

“我始终不明白，”他说道，“一些生活中的伪君子，甚至是瘪三，居然摇身一变成为了明星，又被一帮弱智的家伙捧上了天。”

“这没什么奇怪的，”我说，“行行出状元呗。”

“状元？你们这行当根本就没有状元。连小学毕业的都没有。”

“这就有点胡扯了。”我摇了摇头说道。

“那你说说，你们攒了那么些垃圾货，有什么是值得一提的？”

“还是有吧，”我羞羞答答地说道，“有《红高粱》、《霸王别姬》，还有……”

“歇菜吧，”他恼怒地嚷嚷着，“别折磨我了。不是他妈的剽窃，就是假深沉、伪深刻，还有一群臭戏子，除了什么脏钱都要挣，除了会粉饰太平之外，还能干出些什么好事，说实在的，提起你们这群混混儿，我就气儿不打一处来。”

你听听，这种话居然也能说得出口，一个小编剧一旦遇上了这类凶神恶煞的克星，还真有点无地自容呢。只是我这种人早已掌握了一套消解羞辱和怨恨的方法，否则，会觉得处处不自在的，并且，一个爬格子的，一旦爬到了一定的路数，就很难改行喽。对我来说，改行就像改装一部旧机器一样，迟早要出这样或者那样的毛病。

就这样，我走过了大约几千棵树，路旁的红灯笼晃得我看到什么都是红彤彤的，我忽然觉着自己就象是走在一个巨大的洗印照片的暗房里。后来，我一度产生了幻觉，我发现自己每走几步就会矮了一点，我越往前走，身体就越低，年龄也随之变小。我开始笑眯眯地看着眼前的一切，一时天真得就像一个刚刚放学回家的孩子，我发现四周也出现了一群同龄的孩子，都是八九岁的样子，蹦蹦跳跳的，手里还拿着冰棍儿什么的。我感到大地在微微震颤，一首童年时代流行的歌曲，在我的耳边缓缓响起。

二

我并不是想把自己整成卡夫卡那样的倒霉蛋，他把自己变成了虫子，我可不想这样。但我的精神状态呢？却常常像一只翻不过身来的土鳖。

早晨，在我清醒之前，脑子里尽是些这类想法。我睁开眼，最初的感觉就是不在自己家里。我摸了摸床，是别人的，被子上有一股气味儿，之前像是被女人用过。我躺在软绵绵的床上，冲着天花板念叨着：“又一个鬼日子开始了。”

你瞧瞧，小编剧从梦中醒来，在温馨的晨光中，没有对世界道一声“早安”，却放出了一串咒语，这怎能指望你成为灵魂的工程师哟。

现在，我住进了盛江的豪宅。不仅是我，也包括他，在若干年前，就是做梦也想不到有朝一日能住进这种房子。假如再往前推几年，即便是让盛江可以不着边际地妄想，他也想象不出能够拥有如今的这一切。记得他曾对我说过，此生最大的愿望就是每天都能吃上红烧肉，再拥有一辆属于自己的摩托车。

这是一栋位于城市近郊的别墅，它的外观据说是新英格兰式的风格，上下共有三层，我就住在二层的一间客房里。在床正面的墙壁上，挂着一幅风景画，上面有色彩斑斓的秋林和映在湖中的倒影，清丽的山水之间是一群飞翔的白鸟。在床侧面的墙上挂着一幅镶着镜框的照片，上面是两个搂抱着桉树枝的树袋熊。盛江曾告诉我，这是他最喜爱的宠物，当时我就觉着他跟那些总声称自己喜爱什么大熊猫的人一样假假不成。

昨天夜里，就在我即将变成街头流浪汉的时候，是盛江收留了我。当时，我一定是拨错了电话号码，我本想跟陈虹通电话的，我要告诉她我想回家了，但却把电话打到了盛江的家里。他在一个公园门口的电话亭前找到了我。我当时的那副尊容大概就像是一个刚被地震毁掉了家园的难民。

“我的大编剧，”他笑咪咪地说，“您这是在体验生活吗？”

不瞒你说，讲这个俏皮话的，是一位摘除了睾丸的男人。不仅如此，他比正常人还少了一个肾、一个脾和半个胃，这几种玩艺儿的价值就体现在他目前的这种奢华的生活之中。大约是两年前，盛江驾车横穿美国大陆时，在一起车祸中，变成了一个残疾人。在获得了一笔巨额保险赔偿金之后，他决定回国。

“盛江是个魔鬼。”我有时会在朋友圈儿里散布这类言论。我和他在许多观点和见解上有着分歧，而我长期以来对他的容忍和妥协，其根源在于我那种类似怨妇的性格。怎么

说呢，盛江既像一只狡猾的羊，又像一只憨厚的狼，他有时天真得不成，有时又老辣得不成，而我打心眼儿里喜欢这类家伙。

就像许多人的口头禅是“帮帮忙”一样，盛江的口头禅是“不错啊”。

当我晃晃悠悠地顺着楼梯往下走的时候，看见了坐在餐桌旁的他。

“不错啊，”他说，“睡得怎么样？”

“不错啊，”我学着他的腔调说道，“你这是要出门吗？”

“不，哪儿也不去，没有一个值得去的地方。”

“你总是这么早就起床？”

“早吗？”他回头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说，“我的饮食起居已经像个老年人了。每天清晨总有几只麻雀在窗外把我叫醒，它们简直就是一群小闹钟。”

“天堂里的日子。”我蹦出这样一句话。我打心眼儿里觉得天堂里的日子也不过如此，当然，在盛江和另一些天使的背部还应当翘着一对对雪白的小翅膀。

“不敢当啊，”他说，“这是一个从疆场上败下阵来的家伙所选择的生活。”

“选择生活？天地良心，你老兄能否透露一点选择这种生活的秘诀？”

盛江笑了笑，用手指着上方说：“比如说，去信奉上帝，以虔诚来感动他。因为他无时无刻不是在注视着需要关

怀的人。”

我仰起头扫视着天花板说：“他居住得那么遥远，我真怀疑能否看见谁，除非他老人家一天到晚地守着一架可恶的望远镜，不过，依我看，这可不是上帝该干的事儿。”

“老兄，讲这种话的时候可要悠着点，让我失望了无所谓，如果让上帝失望了可就不好办喽。你想想，那些惶惶不可终日的人们，难道是命该如此吗？其实很少有人能够解答诸如‘为什么而活着’的这类最朴素的问题。他们醒着的时候，其实也是睡着的。还有一类人，他们拥有了物质财富，却抛弃了精神，他们一旦拥有了一点精神生活，又会去蔑视物质。其实，在每个人的身上都有一个解决这类矛盾的开关，只是很少有人去触摸它们，道理就是这么简单。刚才你谈起上帝的时候，似乎毫无敬畏之情，大概在你这类家伙的脑子里，上帝的形象总是以人的面目出现，而你在藐视同类的时候，就把上帝也亵渎了，这真是罪过。你应当明白，真正的上帝可不是你想象中的那个上帝，他既不是实体，也不是灵魂，他更不会守着什么望远镜，上帝是空气和阳光，是时间和空间，从生到死，他始终会伴随着我们。”

别以为这番话能够开导谁，我心想，我们的生活轨迹不管是不是由上苍设定的，反正该干什么的时候自然会去干，该说什么的时候自然也会去说。我下一件事就是想去洗手间。“不错啊，盛江，你给我端上了一份丰盛的精神早餐。”我说。

“哟，对了，早餐有牛奶、咖啡，还有面包和鸡蛋。你

要想吃点别的,就跟吴妈说。”

吴妈是盛江的保姆。昨天晚上,我睡不着觉,就和她聊天。她听说我是被老婆撵出家门的,便对我十分同情,她对年轻夫妇为什么闹离婚这类事很有兴趣。

我坐在抽水马桶上,便开始浮想联翩。我发觉一些人将大便的时间拖得很长是有原因的,拉屎常常能够产生种种奇妙的幻觉。我想象着假如有朝一日也过上了盛江这样的日子,我非造它个昏天黑地不可,我要时不时地驾驶着一辆红色的敞篷跑车在闹市区里转游,即使弄得一鼻子黑灰也在所不辞。穷人乍富,可不能亏待了自己。像我这样,一天到晚地爬格子、编故事,一辈子下来就像是白活了一场。我爸我妈也真够可以的,干嘛非要生出我这么一个倒霉蛋,这种事别指望我能想得通。后来,我轻轻地唱起一支歌,歌词大意是:“为了我,你才走天涯。哦,一百座桥在等着你那,哦,一百座山在等着你那。”我反复地唱,并且越来越快,歌词又变成了:“咱老百姓今几个是真呀真高兴,大年三十讲的是辞旧迎新。今几个的老百姓是真呀真高兴,电子鞭炮劈里啪啦总不过瘾。高兴,高兴,真呀真高兴。”唱着唱着,我的情绪也随之平和下来。

就这样,我和盛江坐在餐桌旁,喝着咖啡消磨时光。这年月,最难得的朋友就是能够和你一同消磨时光的那种朋友。

客厅里的一面墙是由一个巨大的木架组成,格断上摆放着各类造型的青铜器、陶器和石器。我曾好奇地问盛江这是

不是一些工艺美术厂的样品，他说他对任何赝品都有一种说不出的反感，哪怕仿制得一模一样也是如此。“我这里可不存在那类玩艺儿。”他说。

“凭什么说这些全都是真品？”

“凭什么？知识、经验和灵气呗。”

“难道就没有什么科学的鉴定方法？”

“几乎没有。这倒有点像中医，一号脉就知道你是什么病。”

“你居然还有这类本领。”

“我可算是老前辈了。学费当然没少交，主要是栽在了河南人手里，莽莽中原，如今有出息的人不多了。”

“这么些的宝贝，都是从哪儿掏来的？”

“绝大部分都是从地里像刨白薯一样刨出来的，说起来你都不会相信，”他指着一个砖红色的陶罐说，“这个三千多年前的东西如今才卖三百块钱，多可笑呀，没人认这些，这个时代哪有什么品位可言。不过，说起来也有点惭愧，一个从事现代艺术的人，却沉湎于古代文明之中。”

“如果它们符合现代人的审美，那何乐而不为？有些事物就看你从什么角度去认识了，就说这盗墓吧，它能不能算是一种行为艺术呢？”

盛江笑着说：“在法律的眼里决不是，在我的眼里就算是吧。”

我们又回到餐桌旁。吴妈给我们换杯子时，盛江让她做上几道拿手菜，还说我是个大食客。

“你每天就这样？独自享用这一切？”我说。

“一个时期过一种日子，我觉着目前这样也挺好。往后会怎么样，我也不去想。”他说。

“也是的，你的运气从来都是这么好，可是对我来说，每天早晨睁开眼睛，又有几件令人高兴的事情等着我呢？”

“不该这么讲，你高兴与否，苦恼与否，往往是可以自我调节的。我们随时都可以遇见身体健全但心灵残疾的人，反过来也是如此，这里既有遗传因素，也有性格和观念的因素。以前的我，也许你还记得，常常是那样的不近人情，有时简直就像一条疯狗。后来，特别是经历了那次变故之后，我觉着自己的心智才渐渐开始明澈起来，也悟出一些做人的道理。只有我自己才能体会到内心的变化真正意味着什么。善待别人就是善待自己，把这种行为变成习惯，这点很重要，它使我获得了一种从未体验过的感受，就像是遇上了好天气时的那种感觉。不仅仅是对人，对动物、对植物也该如此，每天清晨，我在后院的花园里浇花的时候，对眼前的每一朵花儿都要道一声‘早安’，跟它们聊聊天，这时，连茄子和西红柿都成为了我的朋友。”

“宗教活动，典型的，”我说，“不过，我可不欣赏这种，怎么说呢，有点自得其乐的生活，它缺少挑战和刺激，既和苦难无关，又与幸福无缘。我始终以为，一个人，如果他的所作所为不再是一种富于创造性的活动，那么他的生活显然就失去了意义。”